

當我們談到「**饒恕**」的時候，首先需要知道，「**饒恕**」是一個基督徒生命中不可少的品德，因為基督徒都是蒙饒恕的人，也就應當饒恕人。就如保羅所說，「**你們既然是神所揀選的，是聖潔、蒙愛的人，就要存憐憫的心腸、恩慈、謙卑、溫柔和忍耐。如果有人對別人有嫌隙，總要彼此寬容，互相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照樣饒恕人。**」(西 3:12-13)馬太 18 章的主題是有關肢體間彼此相待的態度及如何處理衝突。既是如此，我們應該怎樣去培養這個不可缺的品德呢？

這段經文中，耶穌說這比喻的原因，以及它的總結指出，比喻中的債，是指別人得罪你或傷害你的事；而免了所欠的債，則是指你饒恕那得罪你或傷害你的人。

這比喻指出，主的命令是要我們饒恕弟兄，並且若要避免繼續傷害自己的嚴重後果，我們必須饒恕人。那麼甚麼是饒恕呢？真正的饒恕，是不再要求得罪你的人賠償你受到的損失，而是自己願意承受後果，放棄自己得個公道的權利，情願自己承受損失，不要求自己受到的傷害得到完全的補償。並且不再使得罪你的事件，成為你和那得罪你的人之間的隔離。

「**那僕人的主人，就動了慈心，把他釋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主人的行動指出饒恕包含了三個部份：(1)「**動慈心**」，就是將心比心，為他人設身處地著想而產生同情、同理心。並因此願意以實際行動去幫助他人的困難、救他人脫離困境。(2)「**免了債**」。當人得罪你時，就是在你身上造成了一種損失—物質、名譽、人際關係、精神、心靈…上的損失--這些損失就形同是一種債。不肯饒恕，就是堅持要對方還債。(3)「**釋放**」，就是不再使得罪你的事件，成為你和那得罪你的人之間的隔離。饒恕不代表忘記，但至少是不再去記念，不再將他人過去對你的冒犯不斷地重新拿出來體驗。正如神塗抹了我們的罪過，不再紀念我們的過犯。

我們如何去饒恕呢？就是要在體驗主饒恕我們的感恩中得力，從心裡刻意放下他人對我們的冒犯。因為「主人...動了慈心」、「憐恤」了僕人，而免了僕人的債，所以主要

我們「**從心裡饒恕弟兄**」。主的慈心憐憫是我們能饒恕人的唯一動力！若一個人有不肯饒恕他人的心，很可能表示他自己的心從來未曾真正地明白並體會被神饒恕的意義及影響。

彼得問當饒恕得罪他的弟兄幾次呢？耶穌用了兩個表示完全的數字（七及十）相乘，然後再乘七，是要指出：真正的饒恕是完全的、徹底的、沒有限度的。這是一種心態而不是衡量得失的數量。聖經裡「心」的觀念不是情感或情緒所在之處，而是意志與選擇所在之處；「**從心裡饒恕**」意即我們的饒恕該是誠心實意的選擇。既使在情感上還沒有感受到願意去寬恕之前，先決定選擇去以慈心相待，自己願意去承受傷害，並不再堅持向得罪的人討回公道。

「**一千萬銀子**」其實就是指你我每一個人悔改前所欠神的；正如同這個數目是個天文數字無法計算，我們得罪主、虧欠主的債，也是無法計算的。

然而神在耶穌基督裏饒恕了我們，正是神無比的愛的最完全表現。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毫無條件、毫無保留、徹底地與我們罪人認同；代替了我們，以祂的生命作為代價，付清了我們一切的罪債，並在愛中釋放了我們，叫我們自由地活在祂的恩典中，這就是福音的大能。

不肯饒恕人的心，應該就是尚未真正認識自己虧欠神有多大而缺少感恩的心。然而，無論你覺得有多麼地艱難去饒恕某一個得罪你的人，無論你如何依舊感到憤怒不止，若是你的心真正經歷了主的饒恕，這福音的大能必能叫你從你自己心中「不肯饒恕」的監牢裡釋放出來。

弟兄姐妹們，願聖靈幫助我們，靠著主的恩典，「**以恩慈相待，存憐憫的心，彼此饒恕，正如神在基督裡饒恕了你們一樣。**」（弗四 32）